

##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同意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长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天蓝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 35,304,990.20 元人民币出售给张长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关联董事张志宏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定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3:30 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889 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 3 楼萧邦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1）。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一日